

2024年7月28日

基督釋放了我們, 叫我們得以自由。 所以要站立得穩, 不要再被奴僕的軛挾制。

[加拉太書5:1]

新葡見證集



浸禮的意義

1. 象徵與基督同埋葬和同復活

基督照聖經所說,為我們的罪死了... 埋葬了...復活了。 (哥林多前書15:3-4)

你們既受洗與祂一同埋葬、 也就在此與祂一同復活。 (歌羅西書2:12)

2. 象徵你是有新生命的基督徒

若有人在基督裏,他就是新造的人, 舊事已過,都變成新的了。 (哥林多後書5:17)

我們藉著洗禮歸入死,和祂一同埋葬, 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。 (羅馬書6:4)

認信與立約

使徒信經

我信上帝,全能的父,創造天地的主。

我信我主耶穌基督,上帝的獨生子, 因聖靈感孕,由童貞女馬利亞所生; 在本丟彼拉多手下受難,被釘十字架, 受死、埋葬,降在陰間;

第三天從死人中復活,升天,Ø 坐在全能的父上帝的右邊; 將來必從那裏降臨,審判活人死人。

> 我信聖靈。 我信聖而公之教會。 我信聖徒相通。 我信罪得赦免。 我信身體復活。

我信永生。阿們。

受浸新葡

置加暴

長者區 女兒雷文苑(Angela)代筆



大家好,我是雷沛霖。第一次認識主是在10多年前,入醫院做腰骨的大手術:因為麻醉藥的效果,肚子一直不舒服。有一日,院牧來床邊探望,他為我祈禱:求主醫治我!好奇妙,大約一小時後,肚痛與便秘問題都著醫治。

自2018年開始,女兒Angela開始返華恩堂,但我自己就沒有推動力去信主,後來知道妹妹惠玲亦都返華恩堂並且準備受浸,我開始對這信仰有著冀盼,也希望成為祂的兒子。

記得在2023年11月21日住院期間,在姚姊妹(Sam)及張牧師探病時,我決志信主; 2024年4月,我更在海外回港外孫女們及女兒的見證下,由張牧師在醫院為我進行滴 禮,受洗歸入主的名下。

信主後,我體會到神的愛和赦免,心中充滿了前所未有的喜悦。生命有了新的方向和 目標,想去認識及順服神的旨意。我不再害怕未來,因為我知道有神的同在和帶領, 感謝主!



受浸新葡

葉艶珍(梁太)

社區小組

大家好!我是葉艷珍(梁太),幾年前認識了在寶靈街探訪的王靜瑩姑娘Ann及麗靜姑娘。年老的媽媽、妹妹和妹夫都相繼信主,並受浸加入華恩堂。但當時我想更多認識,所以未有決志。

大概一年多前,我中風入院,王靜瑩姑娘Ann及麗靜姑娘到醫院探望我,她們為我祈禱:求主讓醫生只做合適的療程!在那一刻我被說服、提醒了。有誰可保守我呢?祈禱後,我心裏很平安,將自己交托給主。因為這個經歷,我也決志信主。中風後,身體比以前差,需要家人和家僱照顧、覆診及復康治療。我每一日都向主耶穌祈禱:求主醫治我、讓我有能力照顧自己。

過往遇到甚麼困難,我都會同媽媽分享。但幾年前媽媽返了天家,沒有人可傾訴,現在我會把開心與不開心的事情告訴祂。我也努力去認識祂,讀祂的話語。我相信祂的愛是無條件的,並且祂繼續看顧我們一家。



雖然我自小有信佛和拜神,記得我十歲時有機會到教會。當時教會經常派發米、糖和奶粉,媽媽也鼓勵我們去教會。那時,我感受到基督教是一個充滿愛心的宗教,這是我首次接觸主耶穌和教會。

為子女選擇學校時,他們也奇妙地入了基督教學校,他們也在不同時期成為 基督徒。無論是在香港、澳洲還是英國,我們也一起參加教會的聚會。

當我到華恩堂聚會時,參與了長者團契,大家都熱情地歡迎我,例如陳生(Andy)、戴姐、朱牧師和佩姿牧師,他們教導我背誦聖經經文。在華恩堂的佈道會中,我決志信主。從那時起,我積極參與教會聚會。

近年佩姿牧師邀請我受浸,於是我向主祈禱!感謝主,我感受到主眞是鼓勵我受浸。我聖經的話語不熟悉,但我確信耶穌是神的獨生子;我是一個罪人,耶穌為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。因着耶穌,我可以上天堂得永生。

約翰福音一章十二節:「凡接待祂的,就是信祂名的人,祂就賜他們權柄, 作上帝的兒女。





首先,我衷心感謝所有親朋好友來見證這個重要的時刻,見證我重歸主的懷抱。

我好感恩一直能生活在神的恩典之中,因為我的父母都是虔誠基督徒,在我小學時候他們已邀請我跟他們返教會,讓我有機會接觸神,可惜年少的我還未定性,星期日又多誘惑,例如電視上的卡通片,或去踢足球,所以短時間後就沒有再返了。儘管如此,神都沒有離開我,一直在我身邊保守我,例如在學業方面,可以入到一間好好的中學,令我不會學壞;到出來工作,成績不太好的我也能到銀行工作,到現在可以有穩定的職位與收入,都一直蒙受神的恩典;只是我一直都不懂得感受和珍惜,只懂過著普通人的生活,追求世俗的事物,沒有去感恩。

到2021年底,我太太因癌症離世,這是我人生最低谷的時候。我一度失去人生目標,之後的一年都把自己收藏起來,突然有一刻,內心有聲音告訴我要重新振作,不能再這樣下去,我相信那是神第一次呼召我!從那時起,我開始做運動,也開始重拾與朋友的聯繫,並認識了現任妻子 Nicole。她邀請我參加華恩堂,我當時心裡也很想再次接觸神,於是欣然接受。

第一次回到教會,那篇講道深深觸動了我,那是講述浪子回頭的故事。我感受到神正在透過這個機會告訴我,無論我離開了多久,只要回到祂的面前,祂都會歡迎我。這讓我下定決心要重新信靠神,信靠主耶穌基督。

這段經文正好說明:「這時,父親對僕人說:快拿出那上好的袍子給他穿上,把戒指戴在他手上,把鞋穿在他腳上。把那肥牛犢牽來宰了,我們要吃喝快樂。因為我這個兒子原是死而復活,失而又得的。他們就快樂起來。」(路加福音15:22-24)

之後我每週都有參加崇拜和小組聚會,使我的心靈感到充實。小組裡的弟兄姊妹引導我,一步步教導我如何感受神的同在,並接受神。

自從信主後,我的生活起了變化:我學會了謙卑、寬容和愛。內心充滿了平安和喜樂,因為我知道神一直與我同在,引領我走向正確的道路。雖然生活仍有挑戰,但我有了堅強的依靠和盼望。我真心感謝能夠認識耶穌,成為神家中的一員。